

证券代码：000415

证券简称：渤海金控

公告编号：2016-147

渤海金控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八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渤海金控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渤海金控”或“公司”）2016 年第八次临时董事会会议于 2016 年 8 月 5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9 人，实到董事 9 人。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过认真审议，会议以会签表决方式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 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横琴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与关联方东莞御景湾酒店开展融资租赁业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全资子公司天津渤海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渤海”）之控股子公司横琴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横琴租赁”）拟 1 亿元受让关联方东莞御景湾酒店（以下简称“御景湾酒店”）持有的价值约 1.40 亿元的酒店设备并将其回租给御景湾酒店使用，租赁本金 1 亿元，租赁利率为固定年化利率 5.873%，租期 1 年，租金按季支付，到期还本。横琴租赁一次性向御景湾酒店收取 300 万元的咨询顾问费。租赁期间届满，御景湾酒店在付清租赁合同项下全部租金以及其他应付款项后，如在租赁期内无违约纪录，可以人民币 1 万元的名义价格“届时现状”留购租赁物。如租赁期内有违约纪录，御景湾酒店需以起租日租赁本金百分之二的价格“届时现状”留购租赁物。本次交易由海航旅游集团有限公司为御景湾酒店就《租赁合同》项下对横琴租赁所负全部债务承担不可撤销的连带保证责任，保证期间自保证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上述租赁业务项下最后一期债务履行期限届满后两年。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汤亮先生、金川先生、李铁民先生、马伟华先生、吕广伟先生回避表决，由 4 名非关联董事予以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庄起善先生、赵慧军女士、马春华先生在审议上述事项前发表

了事前认可意见，认为议案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的规定，符合上市公司的业务发展需要。因此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16 年第八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庄起善先生、赵慧军女士、马春华先生在审议上述事项后发表了独立董事独立意见：该交易属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在审议相关议案时已回避表决；本次关联交易的顺利实施有利于公司控股子公司业务发展，交易价格公允，未损害公司及其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上述酒店设备租赁交易的情况详见 2016 年 8 月 6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的公告。

二、 审议并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公司财务总监（首席财务官）童志胜先生因工作变动原因申请辞去财务总监（首席财务官）职务。经公司总经理（首席执行官）金川先生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董事会拟聘任郭占刚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首席财务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附简历）

公司独立董事庄起善先生、赵慧军女士、马春华先生在审议上述事项后发表了独立董事独立意见：我们对公司 2016 年第八次临时董事会提名的财务总监（首席财务官）郭占刚先生的个人履历进行了审查，我们认为郭占刚先生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关于拟任公司职务的任职资格和条件的有关规定，拥有履行职责所应具备的能力，本次董事会选举公司财务总监（首席财务官）的聘任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我们一致同意聘任郭占刚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首席财务官）。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简历：郭占刚，男，1967 年出生，工业会计学士学历，注册会计师。2006 年

12 月进入海航集团有限公司工作，历任渤海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托管部副总经理、稽核审计部稽核总监、审计风控部总经理、计划财务部总经理、财务总监。郭占刚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公司法》中关于公司高管任职资格的相关规定。

渤海金控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8 月 5 日